

证券代码：872383

证券简称：豫科光学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3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景志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330,10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8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成员兼任，全部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完成2021年度权益分派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），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5,665,053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1,330,106股。因股本变化，公司拟修改章程相关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330,106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河南豫科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4日